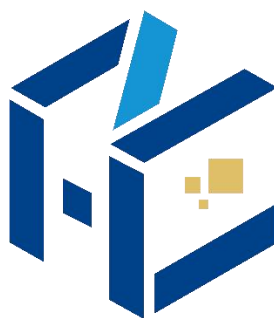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88403

公司简称：汇成股份



汇成股份
UNIONSEMICON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召开时间
2026 年 10 月

目 录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2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4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6

 议案 1：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6

 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未解锁股份的议案 7

 议案 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8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汇成股份”）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此明确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或证券账户查询确认单、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

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85）。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4 点 3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合肥综合保税区内项王路 8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瑞俊先生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两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作为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未解锁股份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	√

	登记的议案	
--	-------	--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九) 复会，主持人宣布股东会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 1：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聘请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其在任期内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做到了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报告内容客观、公正。

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请致同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预计 2026 年度审计费用为 140 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20 万元，与上一期审计收费持平。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上述定价原则与致同所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1）。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获得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会召开日：2026 年 10 月 14 日

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未解锁股份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以原始出资额 20,246,480.52 元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并扣减本次回购股份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收到的分红金额 142,431.75 元作为回购对价，回购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中所涉及的持有人未解锁部分合计 2,848,635 股股票，并办理未解锁股份注销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未解锁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83）。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获得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会召开日：2026 年 10 月 14 日

议案 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因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股票导致注册资本增加以及回购注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未解锁股份导致注册资本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9,093.8171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99,024.9536 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拟对《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4）。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获得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会召开日：2026 年 10 月 14 日